

关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22)0224 号



目 录

一、专项说明.....(1-3)

二、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2)0224 号

关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2年4月26日出具了希会审字(2022)1008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的相关要求，我们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所述，公司临潼生产基地位于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东侧，处于兵马俑保护区内，按照地方政府规划要求，将对秦始皇帝陵博物院进行改造提升，需要对贵公司临潼生产基地进行搬迁改造。2021年上半年公司实施西安临潼生产基地搬迁，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临潼生产基地（老厂区）大部分生产设备及物资已搬迁至渭北工业园

(新厂区), 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新厂区进行。截止报告日, 搬迁补偿相关协议尚未签订。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 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 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 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二) 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 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上述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不影响注册会计师所发表审计意见的依据如下: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 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或披露, 同时未被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不会改变无保留意见类型。但考虑上述事项的重要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此事项。

三、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

在执行贵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 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840 万元。贵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但前后期利润总额变动大, 故我们采用以营业收入 168,133.76 万元作为基准, 将该基准乘以 0.5%, 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840.00 万元。

四、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对贵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五、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六、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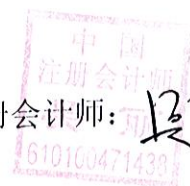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为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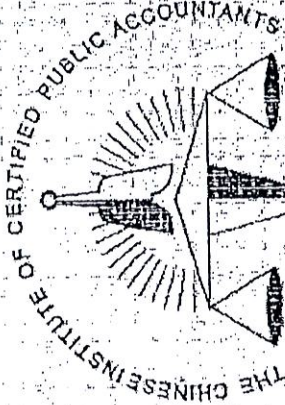
张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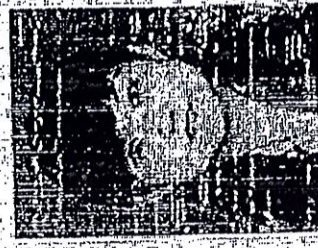


张小娟

2022年4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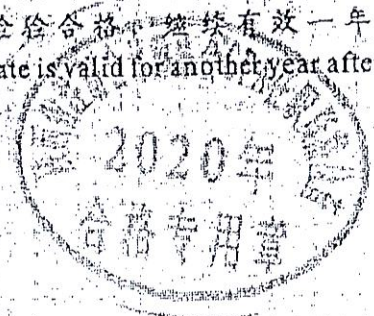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吴丽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6-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4021977062223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143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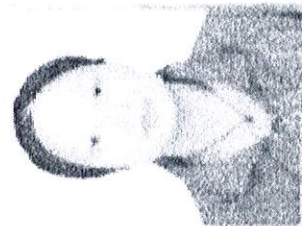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年 月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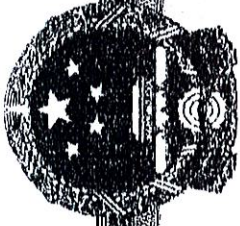


王 芳
WANG FANG
Registered

此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期限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21.11.30.

2021.11.30

中国注册会计师



营业执照

(副本 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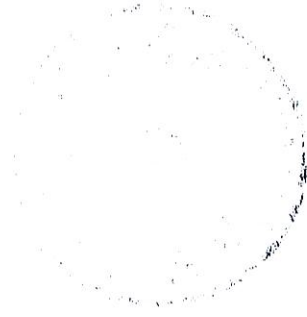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一般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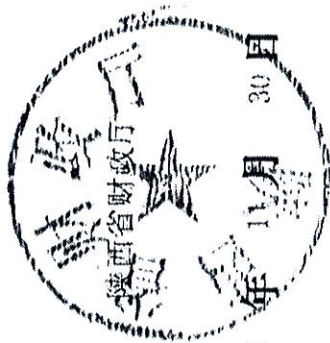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8日

证书序号:00065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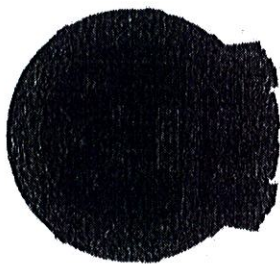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8

11

30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
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